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等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于2018年2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5日起暂停转让，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8年5月4日。

因该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为避免公司股份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2018年5月4日起继续停牌，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8年8月3日（星期五）。

2018年8月2日，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网站披露了《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8年11月2日（星期五）。

2018年10月31日，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网站披露了《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2日起继续停牌，预计股票恢复转

让日期不晚于2019年2月1日（星期五）。

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3月1日、3月5日、3月19日、4月2日、4月16日、5月2日、5月9日、5月16日、5月23日、5月24日、5月30日、5月31日、6月6日、6月13日、6月20日、6月27日、7月4日、7月11日、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8月15日、8月22日、8月29日、9月5日、9月12日、9月19日、9月26日、10月10日、10月17日、10月24日、11月7日、11月14日、11月21日、11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披露了《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公告编号：2018-014）、（公告编号：2018-015）、（公告编号：2018-017）、（公告编号：2018-018）、（公告编号：2018-019）、（公告编号：2018-030）、（公告编号：2018-036）、（公告编号：2018-037）、（公告编号：2018-039）、（公告编号：2018-040）、（公告编号：2018-045）、（公告编号：2018-046）、（公告编号：2018-047）、（公告编号：2018-048）、（公告编号：2018-049）、（公告编号：2018-050）、（公告编号：2018-051）、（公告编号：2018-052）、（公告编号：2018-053）、（公告编号：2018-054）、（公告编号：2018-055）、（公告编号：2018-055）、（公告编号：2018-059）、（公告编号：2018-060）、（公告编号：2018-064）、（公告编号：2018-065）、（公告编号：2018-066）、（公告编号：2018-067）、（公告编号：2018-068）、（公告编号：2018-071）、（公告编号：2018-072）、

（公告编号：2018-073）、（公告编号：2018-074）、（公告编号：2018-076）、（公告编号：2018-077）、（公告编号：2018-078）、（公告编号：2018-081）。

2018年5月3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2018年5月4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018年5月14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8】第13号），并要求于在5月1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推进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8年5月24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已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2018年5月31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2018年9月29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18年10月17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材料获得受理的公告》。

2018年10月31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2018年11月1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02161.SZ）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02161.SZ）已完成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596号）》的回复，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596号）〉的回复》、《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18年11月26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02161.SZ）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终止收购英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持有的希奥信息股权的议案》，决定终止收购上海英劳持有的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50%股权，上海英劳不再作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工作，股票继续暂停转让期间，将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履行相关法律和信息披露程序。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对股票暂停转让给投资者带来的诸多不便深表歉意。因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8日